

流放的政權與流亡的身體

——論五零年代公領域中的主體、物、與性／別

趙彥寧

壹·前言

自八零年代末期始，對「流亡」(exile, diaspora) 情境及其認同形成的探討在人文社會科學界中逐漸受到廣大的注意。流亡者——不論肇因政治、全球殖民化之經濟力流動、抑或個人之自我流放——以自身之身體不斷跨越既存的國族、物理空間、文化、階級、性別等種種認同之區隔，因而也同時重新劃分這些區隔，並進而創構新的區隔形成的可能。就政治流亡的情境而言，人類學家 Malkki (1995) 對中非 Hutu 族因與 Tutsi 族之種族戰爭失敗因而被迫流亡坦桑尼亞的國／族認同研究，便挑戰了傳統人類學及文化研究對國／族認同之既定看法(亦見，如 Alho 1987; Appadurai 1991; Balibar & Wallerstein 1991; Bhabha 1990; Clifford 1988; Gilroy 1991; Malkki 1992)，且重新審視「文化」的觀念，認為個人與文化之間的關係本質上不僅是多元的、且是多變的。

在所謂「中國研究」(China studies) 或「漢人研究」的領域中，類似主題之研究則仍處新興的階段。大部分既存之學術著作多著墨於中國現代化早期之文學作品(見，如 Chow 1995)，對於五零年代國民政府流亡台灣初期之情境，或許基於數十年來多種不斷變遷之政治因素之考量，舉凡公領域之建立、國／族認同之重新塑造、

族群互動之理解等等議題之探討則幾乎付之闕如。於本文中，作者將藉由分析當時公領域中之部份與主體認同有關之論述，包括回憶錄、報刊隨筆、文學作品、及政府公告，試圖探究於這個特殊的流亡情境中象徵秩序之建構與流亡政權及個人主體性再現的形成機制。

貳·人與物的關係

1949年夏，渡海來台之初，於「客心孤寂」（琦君 1980：209）之中，琦君寫了其於台灣的第一篇散文〈金盒子〉，發表於中央日報副刊，自此展開其於五零年代台灣這個「音塵阻絕」（同上，頁43）的時空脈絡中的文學生涯。於文中，作者一開始便暗示，流放的政權所棲止的空間本質虛空、無能與流亡者產生象徵互動、因而亦無法生產流亡者其主體意義性的指涉系統（referential systems）；於如此的狀況之下，流亡的身體必須依附於一適當之物（object），藉由主體—物之互相創構關係（object relations）方可於此虛空之時空之中存活。她說：

幾年來，我一直過著流離轉徙的生活，卻從不曾忘記把我頂寶愛的一隻金盒子收藏在箱中的最安全處，每到一處，就得取它出來，摩挲把玩，以慰客中孤寂的心情。（同上，頁7；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在虛空的流亡時空中，外在物理空間的定點不再具有任何指標性（index）的符號意義，唯一的意義辨識（intelligibility）來源，在「每到一處」必要將凝聚過去回憶之物取出，再次建立身體與此物之感官關係（「取它出來，摩挲把玩」）。在琦君的例子中，這物為盛有其幼年時與兄長共同摩挲把玩過的爛泥小兵，象徵著的是二娘入門前完滿的親屬關係。雖然此物為勾聯有意義之過去與無從辨識意義之今日的唯一橋樑，其所體現（embody）的記憶卻是必然性地扭曲的。她接下來說：

(中略) 自思年來飽經憂患，一顆苦澀的心，實不復有閒適的情趣，追憶歡欣的往事了。所以每當捧著這些玩物時，心頭就充溢了難言的悽愴，可是正因如此，我才愈加愛惜它們，這實在是無奈何中的一點慰藉。(同上，頁 7-8)

金盒子所能引發的不再是記憶原點的歡愉情緒。雖然記憶主體清楚地記得這情緒的形式，但在流亡的虛空時空中，她已失去了再生產這形式的能力。在主體與物的互相創構關係中，真正可被生產的意義為與「原始文本」(original text) 相較而生的差異性意義——雖然在琦君等流亡者的情境中可清楚的發現所謂的「原始文本」其實早已不(甚且可能未曾真正)存在，其理論上的本始性究其本質，僅能以主體模擬性地複製方式於現存的時空中存有。這意義的複製形成本源有如 Levinas (1989[1966]: 152) 於分析 Blanchot <等待著·遺忘著> (“Waiting Forgetting”) 一文中所揭露的因應於彷彿 / 模擬 / 複製相同之最終能指文本，因而產生的必要性意義差異：

「他沿著她的身旁，開始聽覺她的話語，但同時似又立於這語聲的後頭……這是另一種語言系統，此系統與她的語言毫無共通性」。Blanchot 這裡指出的簡直是，人藉由相同性的存有而成為可被複製的雙重 (“through being identical, became double”)；彷彿不論意識是如何的自由，它仍遂行了本身所未曾擁有過的一項功能。

Levinas 於此所欲昭顯的為一本體上 (ontologically) 自外於象徵秩序、但又同時為此象徵秩序之生產來源——但絕非指涉性元始——的「冷淡的中性語言」，由於與象徵秩序這個日常生活中「真實性」的創構基礎無涉，這個冷淡的中性語言亦與以言說行動為機制而被理解及遂行之認同形成無關。「真正的意義」無從自依附於能指系統而生，而是須藉由感官性的、近乎轉喻性的、但本質跡近冷淡的親近關係而來（「他沿著她的身旁，開始聽覺她的話語，但同時似又立於這語聲的後頭」）。透過這個過程所產生的，並非源自能指差異性的主體性，而是他所謂的「可被複製的雙重」；如果可被複製，在象徵秩序中便涉及「原始文本」及「複製品」主從、

時間先後、抑或邏輯因果之間的意義及價值上的差異性關係，但在 Levinas 所著墨的意義生產過程中，這差異性之源頭卻正是「相同性的存有」。在 Levinas 一文中，這相同 / 雙重的存有與意義為透過感官性之身體與感官性之語聲同時互相依偎、但又互為遠近之轉喻性關係所形成的；在前引琦君一文中，則藉由不斷摩挲之雙手及金盒子之間的感官關係所建立。金盒子於此並非傳統精神分析學派所理解的戀物(fetish)，因為戀物之創構仍必然涉及以象徵秩序為操作機制之隱喻、轉喻、及主體認同之互動關係（見，如 Freud 1963[1929]；趙彥寧 1998），但本文作者認為，琦君及其它多位當時之中國流亡者所經歷的，卻正是一國家及主體認同唯有藉由摹擬性之複製關係方可差強人意地為個人主體所理解之情境。現世之時空情境於不斷流亡的狀態中變得本質空無，因此象徵秩序作為真實之指涉原則的能力（Bergson 1988；Deleuze 1989）亦復消亡，最後僅存可能意義之來源便是個人感官性之身體、以及與其產生模擬複製認同關係的理論上之意義能指載負者（金盒子）。更重要的是，這個同時模擬性地複製象徵秩序及無從認同的主體的平行過程，涉及一特殊之時空性，如同 Bergson 所提出的「duration」之觀念，這是一本質混沌、無限延宕、無從區分及辨識的感官性時空團塊，其對象徵形成與主體認同的關係如同 Blanchot（見，如 Liberton 1982）所說的「之外」（outside），主體對其的理解僅能以「等待著·遺忘著」（waiting, forgetting）這個似乎本質矛盾的時空感受稍堪比擬。本文作者認為，對五零年代許多中國流亡者而言，其所經驗的虛空時空正是此種無限「等待著·遺忘著」的 duration。

較琦君的例子更為極端，牽連孫立人案於 1950 年入獄的黃美之經歷的是暴力性的與記憶這指涉系統完全脫離的情境：

〔於獄中〕我極力用思惟來證實我生命的存在，只是我的思索繫不到過去的歡樂，也搭不上未來的希望。大概總是癡癡呆呆的吧，看守警覺的常從門上小窗探視我，輕輕的喊「小黃，小黃」，我若不答應，門就會吧噠一聲被打開，見我仍乖乖的坐在角落裡，便笑笑說：「也答應一聲嘛，讓人放心。」

砰的一聲，門又關了。哎，為什麼不放心呢？我又不曾自殺，雖然夜間，每當我躺下去睡覺時，真正希望第二天不再醒來，但每天清晨，我都被其他號子的人拿著臉盆拖著木板鞋的磕碰聲吵醒，朦朦朧朧的老是想不起自己到底在何處？這樣的日復一日。（黃美之 1998：25；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不僅因政治冤獄為一意義全掌握於一脈絡無從索解的異己手中之境，更因監獄本身由 Van Gennep (1960) 以降之象徵文化人類學家的角度看來，等同一如同 Turner (1967) 所謂之既存社會結構中必要性的中介狀態 (liminal stage)，故而社會時空凍結，一般社會情境中基築於言說行動之上而產生之主體性亦不復存在（因此，監獄看守者對黃美之的喚名 / 意識形態召喚 [ideological interpellation; Althusser 1971] 完全無法形成意識形態國家機器所預想之效果），因此記憶不在（不論主體如何盡力於辯證思惟「我的思索繫不到過去的歡樂，也搭不上未來的希望」），而且物理性時間亦失去連續感官性身體、對當下之記憶、及個人空間所在參考位置之重要性——儘管所謂客觀性的直線性歷史時間仍不斷流動著（「朦朦朧朧的老是想不起自己到底在何處？這樣的日復一日」）。於如此象徵凍結的死亡情境中¹，黃美之肉體生命之延續附著於一偶然出現之物：

有一天，我仍是靜靜的坐在那角落裡，門開了，孫若愚笑笑的站在門口，孫若愚是看守所的副所長，但很少來到監所內，抗戰時，因製炸彈要炸日本人漢奸走狗，有次不小心，把他自己手腕炸斷了，就這樣缺隻手腕的擁著一團和氣的微笑，右手拿著一樣紅艷艷的東西，他說：「小黃這個給你玩。」他把那紅色的東西交給看門的看守，看守按規則打開那紅色蓋，看看裡面什麼也沒有，就交給了我，我接過來看，原來是一隻塑膠的紅色番茄盒，蓋子上面還描繪了一片有金緣的

¹ 對 Douglas 等象徵人類學家而言，通過儀式中的中介狀態正如同死亡——一般所理解之死亡不僅為肉體之消亡，也是個人於既存社會結構中主體位置的去除；在諸如入獄等強制性的通過儀式中，消亡的則為個人於後者中的言說位置，即象徵層面上的死亡。

翠綠葉，我突然感到生命的光艷，像小孩得到了新玩具，嘴中不斷的發出啊啊聲，兩手忙著把盒子蓋開了又蓋，蓋了又開，想到要說謝謝時，門已關了，人也走了，但我麻木已久的快樂感，竟霍然甦醒，就這樣快樂了好幾日。（同上，頁26；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與琦君的金盒子不同，黃美之的紅色塑膠番茄盒並不負載任何對於過去抑或時空、抑或親屬關係之記憶——雖然如同前者，黃美之勉強可由模擬複製得來的身分認同（「政治犯」）須藉由與此物間的感官轉喻關係方能差強確立；但其對於主體認同之建立，如同琦君，均沿於仿同一源本空無之認同。如此虛幻性的認同只能存有於與象徵秩序無涉之境中（如監獄），但在象徵秩序強硬介入之時（於此為當其透過看守確定其法定入獄時間為十年時），黃美之唯一能做以維持其生命存續之事，便是將其肉體性之存有完全依附於紅色塑膠番茄盒之上——也正因如此，這個塑膠盒才被黃美之於此文標題中稱為「我的紅色塑膠番茄盒」：

時間與空間的巨大差距，如猛雷急電向我頭上劈來，我失去了平衡，昏暈如墜入井底，我盡力的緊靠著牆，兩手緊捏著番茄盒，我告訴我自己，我一定要自救，要擴大我自己的空間。（同上，頁30）

這裡所謂時間與空間的巨大差異，指的應為主體依援其原先基於創構自我意義及人生經驗而無從了解、甚而無法想像的十年中介狀態與當下肉體無時無刻不被迫體受——但其實無從產生意義性——的監禁空間之間的衝突。有趣的是，在這「十年」的意識形態暴力式的召喚黃美之之前，她除了藉由紅色塑膠番茄盒便完全無法建立此刻、過去、及未來之間的關係，也就是說，其主體性僅以浮動模糊的方式隱隱展現；但於被召喚的此刻，其主體——於此清楚的以第一人稱代名詞「我」的形態重複性地被宣告著——卻不得不藉由與物理空間之轉喻關係肉體性的顯現出來（「我告訴我自己，我一定要自救，要擴大我自己的空間」）。更重要的是，引發這個主體形成過程之始為前述「時間與空間的巨大差異」，且此差正是以

肉體之形式撞擊原先無感的主體。也就是說，在黃美之的例子中，這個突然以物理形式攻擊個人的差異性，正如同稍早分析過的紅色塑膠盒，對主體創構之功能便在其模擬逼近的轉喻性。因此，自象徵形成的角度看來，我們簡直可以激進地假設白色恐怖時代的國民政府竟以政治冤獄的形式創構無依之流亡主體一種象徵形成的可能性。

在流亡時空不具象徵指涉意義之情況下，自五零年代至七零年代末，台灣的公領域的再現系統中除了前述掙扎於模擬認同的自述性文字之外，更普遍的便是完全否認（repudiate）、抑或「遺忘」現存物理時空而轉為複製過去認同的所謂「懷鄉」文學。譬如，以《旋風》（1957[1952]）及《重陽》（1961）等「反共文學」著稱、並獲得 1978 年第一屆吳三連文藝獎的姜貴，於來台定居於台南十四年之後，應《台灣新聞報》副刊主編之邀，以「家在台南」為題的一篇自述性短文中，雖於文首稱：

人生如寄，蹤跡無憑。我在我的故鄉的出生地，僅僅住到十二歲半便離開，從此東飄西泊，居止靡定。上海算是我「成家立業」的地方，一直認為它是我的第二故鄉，但先後也不過居留十年。而以前做夢也想不到的台南，卻已經住滿十四年，看樣子還要住下去，這你就可以想見我與它的關係之深了。（姜貴 1974[1962]: 109；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但於自我標定寫作主體與台南這個「以前做夢也想不到的」居留之地於現世物理時空間的深切關係之後未久，姜貴卻又自承無從以文字這個再象徵系統再現「家在台南」：

但現在要具體而微的寫一點台南生活的情趣了，我卻又臨紙躊躇，不知道從哪裡下筆的好。而睽違四十年的故鄉風物，祇願不時地挨上前來，有似鬼影幢幢，頗欲借屍還魂。（同上，頁 110；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臨紙躊躇，不知道從哪裡下筆的好」對當時的中國流亡文人而言是一種頗普遍的經驗。譬如，流亡文人焦一枝在 1950 年 8 月副刊

未久²的《自立晚報》新開的專欄「我在台北」的發刊詞中便說：

我來台灣，快要半年。半年來，沒有動過筆。當然，不是沒「筆」，而是心情不再，寫不出什麼東西。有時候，覺得有許多話要說，但是一提起筆，又無話可說了。人到中年，顧慮太多。黃色的東西不屑寫，八股濫調又寫厭了。諷刺的東西，深恐得罪人，因了時局或者氣候關係，許多人很敏感，偶爾看到幾句，就疑心在譏諷他罵他，所以不敢寫。至於牢騷固然很多，然而在這年頭，發牢騷於事無補。(焦一枝 1950)

於此，焦一枝清楚地說明書寫文字這個再現系統、其生產／複製工具、及象徵／書寫主體之間不必然性的連結關係。寫作者固然擁有再現之生產工具，但因「心情不再」——即形塑其再現主體的物質基礎跡近淪喪——故而「寫不出什麼東西」。而此處具危機性的物質基礎指的便是多變、無從辨識的「氣候／時局」。在最後標題為〈台南·濰水·巴山〉的短文中，姜貴接下來敘述的完全為其「借屍還魂」、其身體已四十年未再親臨的「故鄉／家」四川。儘管於文末他對這個時空跳躍的「家」的解釋為：

從台南到巴山，在地理上，是一個遙遠的距離。但就我的感情而言，則是差不多的。一個是我的故鄉，一個是我的又一故鄉。在我的記憶中，它們要互爭短長，擠來擠去，那就難怪了。(同上，頁 112-113)

但「台南」於其回憶敘事的符碼鏈索上，如同姜貴自己精闢的比喻，僅是作為一個可被「真正的經驗」——即其實已消失四十年的對「故鄉／家」的回憶——暫居／借用其外表的形式而「還魂」、但本質空洞的轉喻性符號罷了。若此象徵操作可以有效力的運行，其背後所預設的象徵原則便應該是：第一，如同稍早琦君的例子，被主體認為唯一的真實不但必然存在於物理空間大異的過去，更重要的是必然性的存在與個人親屬系統結合最緊密的那段時間，因此，

² 1949 年因「國勢危急」之故，除了《中央日報》這個國民黨的機關報，大部分的民營報紙均暫時停刊。

對琦君而言，金盒子象徵的是二娘未進門前（她所幻想的）血親父母歡愉的時刻；而對姜貴而言，這個真正的個人主體形成階段不僅在四川，更在與母親緊密連結時刻的四川³。簡言之，「真實性」若無從依附於親屬體系——而此親屬體系恰好亦是當時國民政府正統反共論述中中共所極力破壞之「中華民族傳統」之象徵⁴——便

³ 夢，對當時許多中國流亡者而言為現世生活中幾乎唯一可模擬性複製這「真正真實」的途徑。緊隨於《台南·濰水·巴山》一文之後的，便是姜貴於1969年所寫對母親之懷念——而這懷念之最親密的感官性再現時刻便是在夢中：

身體，幸老而彌健。一天忙過，晚上洗澡之後，往床上一躺，照例一枕黃粱，不知東方之既白。

據說「至人無夢」，我距離這樣的境界自然還遠甚。不過我也不「多夢」、「亂夢」。我的夢，只有一個對象，那就是我的母親。而今，「回憶」失落殆盡，留下來的只有我的母親。[下略]

即使是夢也好，難得看見了我所愛的人，我從她而來，我永遠依偎在她的懷中，侍立在她的膝前。我雖滿頭白髮，老態無可掩飾，但我在母親面前，彷彿永遠是孩子，天真爛漫，幼稚不能自主。（同上，頁115；斜體處為本文作者所加）

⁴ 譬如，在姜貴的《重陽》中，國共之間的權力鬥爭相當性的以柳少樵及洪桐業二位男性之間的情慾爭鬥與互動來表達。國際共產組織於意識形態及革命行動上的感染性魅力，於此書中被理解為能於同時間進行的多元言說行動網絡中展演、並操弄論述異己主體位置之能力。書中中共的代言人柳少樵於以言說說服其欲吸收／征服的洪桐業失敗之際，所完全征服對方的方式為直接肉體的S/M男男性交，這段文本值得全部引述下來：

柳少樵扔掉那香煙蒂，站起來，抱住洪桐業，在他的腮上嘴上連連親著。然後推開他，說：

「我們常常教訓我們所愛的人。凡受我們教訓的，一定是我們喜歡的人。我們把我們不愛的任何人，都看得像垃圾，不值一顧，他們不配接受我們的教訓。你明白嗎？」

「明白。」

「你願意嗎？」

「願意。」[下略]

柳少樵嘴上笑笑，又問：「看見你腰上的刀嗎？」洪桐業點點頭。

「說呀，看見嗎？」

「看見了。」

「它利不利？」

「利。」

「整把刀子插到你的腰裏去，不費事吧？」

「不費事。」(下略)

彭文學把刀遞給柳少樵，鋪好油布，教洪桐葉立在油布中間，從柳少樵手裡接過刀來，立在洪桐葉身後，刀尖從洪桐葉的背後對準他的心臟部位。一邊說：

「兔兒，今天有你受的！」

柳少樵瞪他一眼，驀地立起身，一言不發，就動手了。

……………
一時，事畢。彭文學放下屠刀，把滑到鼻尖上的近視眼鏡推了上去，抹抹嘴上的汗，扶洪桐葉到柳少樵的床上將息。[下略]

柳少樵坐在床邊上，俯身下去在洪桐葉的臉上吻著，用又短又硬的鬍子在�的腮上摩擦，擦得洪桐葉又痛又癢，推他，他就俯得更緊，一連並排做了下來。

「小洪，記住，我是愛你的。一切，一切，都由我愛你而起。」

柳少樵親暱的說：「我永遠見不得你背離我。一旦被我發覺了你背離我，我就取你的性命。即使取你的性命，我也在所不惜。你今天已經上了第一課，應該明白了吧？」(姜貴 1961：93-94)

洪桐葉受「教訓」之表面原因在其「背信」於柳，在關鍵時刻未放棄其為法國買辦服務的工作。這個「關鍵時刻」出現在為買辦服務的其它中國工作人員邀請他去嫖羅宋妓女。為羅宋性交易者的女色而背離柳的指示，對柳而言顯然較單純的「違抗組織」更不能容忍，因此採取男男 S/M 的方式「教導」洪何謂「真正的愛」。但究其實，洪自為法國籍女主人修腳、因而醞釀對白種女性身體部位之情慾；至與羅宋妓女——亡國之「白俄女子」對中國被殖民男性的情慾想像空間中顯然佔有特殊的地位——進行買賣式性交，終至自願式的成為柳的性奴隸（二人間這方面的情慾互動於此後仍不斷被描摹），其情慾／權力的建構過程顯然絕非僅涉及男／女、異性／同性之面向，尚應包括殖民／被殖民與國族／亡國的象徵轉換層面，而這個層面應該與「國際共產」／反國族主義這個意識形態相關。

《重陽》中將國共鬥爭以如此的暴力性情慾關係描摹是相當值得進一步分析的，但囿於篇幅，本文僅再引述洪嫖妓完後的一段心態描述，以彰顯前述情慾、權力、（被）殖民、及國家之間的關係：

「[前略]小洪，你喜歡看電影嗎？」

「很少看。」

「范朋克總看過的，你喜歡他嗎？聽說他在月宮寶盒裡邊把一個拖辮子的中國人當狗熊耍，一定好玩的很，好戲不可不看。」(下略)

白俄男人見纏了半天，沒有纏到一點生意，漲紅了脖子，掬著毯子一氣走了。嘴裏唧唧著，大約說的是俄語，也大約是罵人的話。

「亡國的人也真可憐，」張買辦說，「男的賣毯子，領港，女的賣淫。」

「只怪他們從前享福太過了。」洪桐葉說。

蕩然無存。

除了母性化的親屬結構之外，尚有其它表面上性別化的象徵操作方式被再現主體用來或描摹其流亡的主體經驗、或試圖再現「台灣」這個虛空的時空脈絡。於前引同文中，姜貴對其「第二故鄉」台南的唯一描述為：

處處斷井頽垣，暫時的破壞有待重建。但仍有許多空著的市房和住宅。行人帶著木屐的清脆的聲響，從容來去。這裡沒有汽車，腳踏車和三輪車也不多見。街上冷冷清清的，給人一種荒涼落寞之感。

這是一個村姑式的寧靜而溫柔的小城。

「寧靜，寧靜，懶人的初春似的寧靜。」

「少女一樣的清溪般的溫柔。」（同上，頁 109-110；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對「飽經憂患」的流亡者而言，台南唯有藉助「如清溪般溫柔的村姑／少女」這個敘事策略（trope）方能勉強再現。於此，重點倒非台灣／台南被女性化（或「村姑化」、「階級化」、「鄉村化」

旅館門前的人行道上，一個穿紅裙的英國軍官，正掛著一個廣東鹹水妹悠然走過。那個鹹水妹細細高高，黑黃皮膚，畫著細長的眉，赤足穿著高跟鞋，有著一種濃郁的南國情調。洪桐葉心裡一動，覺得這和羅宋女人的肥白，正是一個強烈的對比，而實在各有千秋。（同上，頁 48-49）

先透過直接的肉體接觸（即性交），繼而藉由視覺的感官媒介，洪展開辨識國族差異性的能力，微妙的是，這個對其日後共產黨員身分認同極具關鍵性的差異性最初竟須藉由（性化的）女性這個媒介方能展現。小說中段起，柳為求訓練洪「真正的愛」的能力，不斷要求後者以漢人性／別及家庭意識形態之標準而言甚為極端之方式「奉獻」其寡母及幼妹，如，誘二人成為性交易者。如前述，正統親屬結構不僅在國民政府論述系統中為標識其文化及政權正統性的最終指標，並可用來標識所謂無正統性的「匪偽政權」，對流亡者而言，亦是檢驗其飄渺的主體認同的最後一道防線。於此象徵操作的過程中，母親，如同文後將述及的其它特殊女性，更佔有及特殊的地位。最後簡略的提一下，對當時不分中外的《重陽》讀者而言，其之所以被視為毋庸置疑的「反共小說」，也正因洪「泯滅人性」「出賣母妹」的描述（見，如，Ross 1974）

⁵)，而是當「村姑」或「少女」與「溫柔」及「寧靜」等所指相連時，具有必要性的再現公認無法被再現的象徵功用及效力——被公認本始必將失敗的效力。⁶ 在本文接下來的部份，作者將藉由「女匪幹」這個特殊的例子進一步闡明前述之論證。

貳·無法被定義的敵人·逃逸規範的女性身體

1951年9月21日至同年10月31日國民政府公佈了〈號召匪諜自首獎勵檢舉匪諜辦法摘要〉，於第三條中意圖定義「匪諜」的認同辨識原則：

凡加入匪黨組織或匪黨外圍組織，或已入偽民主同盟、偽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偽孫文主義同盟、偽救國會、偽農工民主黨、偽民主救國會、偽民主促進會、偽三民主義同志會、偽致公黨、偽民社黨革新派、偽台灣民主革命同盟等附匪黨派，或其他非法組織，或直接間接受共匪利用者，均得自首。（自立晚報1951年10月7日）

這個辨識原則雖表面上務求明晰（其做法在逐例標示所謂「匪黨組織或匪黨外圍組織」之各種可能之名稱[proper name]），但其實同時也昭告了「匪諜」本質上的無從辨識性，而這個可怕的無從辨

⁵ 都市/鄉村及與之相關的資本主義/大同世界亦是常用以標識國/族階級差異認同的敘事策略之一。此類敘事策略之功用不一，也就是說，其所指涉者並非絕然的中國/台灣這個二元對立元。如，本名郭俊雄的台籍作家陌上桑於描述第一人稱男主角的「鄉土」認同的短篇小說中，便以「真正的農村」這個意象展現台灣鄉村的「中國性」：

——這條街很富有農村的色彩，小蕙說，一手伸進他的臂彎。

（中略）

——唔——這條街很富有東方情調。今年春假，鰻魚走過這條街後就不絕地稱讚它的純樸；它是絕對屬於中國的。臨走他還一再強調著。（陌上桑1968）

⁶ 當時常見的具有類似功能的敘事策略包括（台灣）下女、冰果室女郎、山地公主等等。有於篇幅，便暫時不加討論。

識性正指認了「匪諜」真正的認同。確實，當一物之身分唯有靠著無限延伸的轉喻鏈（自「偽民主同盟」至「或其他非法組織」）方可展現時，這亦表明了不僅此鏈索上每一轉喻均無單獨存在之效力，且其唯一之功能僅在指向下一個轉喻罷了。在這個象徵生產過程之中，轉喻鏈之起始（即「匪黨組織或匪黨外圍組織」）與其終點（即「或其它非法組織」）互相複製，連續二者之間的「或」不斷生產著居於其間所有的「偽」組織認同名稱，但亦正因二者唯有藉由這些認同名稱相連方能勉強昭顯其可能之指涉，這便也說明了「匪黨組織」（及所有「偽組織」）無從被再現的能力。就極權政治操作的角度看來，也正因這無從被再現的「匪黨」特質，使得基本上任何人及任何人群組織均可被輕易標誌為「匪諜」或「匪黨組織」——因而製造了無數無從感知現世時空的黃美之。「匪諜」前述之象徵特色進一步表現於〈號召匪諜自首獎勵檢舉匪諜辦法摘要〉第四條條例中。此條申明基於第三條條例而被定義之「匪諜」應如何透過書寫文字這個再現系統進一步標識自身之「匪諜性」：

自首者應具函說明姓名、性別、年齡、籍貫、職業、學經歷、住址、參加匪共組織之經過及時地，受匪利用或利用之詳情，所知一切共匪人員之姓名、年齡、職業、住址，今後志願。（同上）

認同本質空虛之「匪諜」須不斷自我標識，以「驗證」其「真實性」。而自我驗證（即「自首」這個政治儀式的真正目的）在國民政府意識形態國家機器的操作過程中，被保證了「立除空虛性」的效力，而這個「立除空虛性」在論述系統中被立即轉換為「重生」；「重生」指的不僅為象徵與肉體二種生命的再度延續，亦暗示了「匪諜」生命（及認同）的虛幻性（或無生命性）。因此，在自首條例的第九條中說明了：

檢舉報告及自首書信，寄台北市台字二一五號信箱于新命先生（如屬軍人信寄台北市台字七一六信箱丁更生先生）。（同上；斜體處由本文作者所加）

「匪諜自首」必須經由書信而非「現身」的形式這個事實具有象徵層次上的重要性。如前所述，「匪諜」為一內在空洞的認同能指，因此唯有藉由不斷自我延伸的轉喻鏈方能勉強界分此身分認同的輪廓，而由於這個身分認同為極權政治體所霸權式地規範於社會個人之中，恍恍惚惚認同此界分之個人便須藉助一再現系統來「填滿」(fill out)這空虛之能指。意願進行此再現任務，自然表示主體已被意識形態召喚了。於此，「現身」並不重要之故應在個人物理性的身體(及於其上/中進行之身體與言說展演)無法保證及驗證其認同的真實性，因為唯有透過另一本質虛幻的再現系統方能遮蓋住(cover up)此真實性的虛妄。書信形式的必要性，更在其預先規範了收信的異己(other)——於此例中，為于新命及丁更生兩位「先生」——因而創構了一種類似言說/論述行動中由對方/異己界定/裁決主體形成的情境。

During (1990: 142-3)於分析十八世紀英國之寫作形式一文中，建議以「市民想像秩序」(the civil imaginary)一詞取代「公領域」，此想像秩序之建立基礎為市民寫作，寫作之形式包括書信、回憶錄、遊記、俱樂部記錄、與地方史。這些書寫超越了既存正統文學形式及國家主義之規範，形塑了一個全新的文化空間(即其所定義之「市民想像空間」)，其社會功能為重新界分社會中個人與物之間的關係，進行之方式為生產及再生產有關儀態、品味、行止、言語等的再現以供市民於日常生活中仿效，因此其本質並非傳統定義之「政治性」。更重要的是，During 認為重點並非這些再現形式是否「反應」了「真實」，而是書寫於當時提供了一種全新的再現機制，使寫作者藉由再現以前所未有之方式與途徑進入與重塑社會與社會性。我認為 During 這個看法對理解五零年代台灣公領域再現系統及其中之流亡主體之創構深具啟發性。由本文之前對自述形態中主體與物的關係、時間—空間之建構等議題的分析可發現，書寫——尤其是自知地對一想像之「大眾」之書寫——對當時之流亡者而言既是必要的自我再現的手段、又內孕極大之焦慮，在寫與不寫、及究

竟得 / 能寫什麼等考量之間，我認為一種新的再現主體正逐漸浮現。

在以文字再現為主宰的的五零年代公領域中，「匪諜」及其「同路人」對正統論述系統的自我複製因此具有必要性的存在價值。但不同於須自我演繹的自首匪諜，此處須盡力描摹其「匪諜性」。出現的情況為，如稍早論及，此特性往往併合了非正統漢人親屬與性 / 別體系所規範的特性（如姜貴《重陽》中描繪致力的男男 S/M 情境）。不僅如此，此特性——不論其表面指涉之性 / 別認同為何——通常以其「超逸規範性」、「過度氾濫性」、與「不可自抑性」加以展現。更重要的是，如稍早所申論，這些本質無法且無從再現的特性對於當時國民政府國 / 族正統論述之生產及合法性的確立具有必要的存在性。簡言之，「匪諜」並非因身為「異己」（因而可藉由其與「主體」間形成的差異性而被了解）而被再現；恰好相反，正因其必要的超逸再現系統之規範，本質虛幻的「差異性」方能被建構出來、並進而建構國 / 族認同主體。於以下所附典型之文本中，如同當時許多其它的「匪區報導」，作者的論述重點在強調「共匪」因附屬蘇俄共產國際之意識形態，故自失統治中國的國 / 族認同立場，而檢驗此論證之地點為深具中國現代史國家認同意義、918 事變發生之所在、滿州國的首都瀋陽。如同當時其它此類報導，作者強調資料來自「親身經驗者」⁷：

且說瀋陽之內，有一所共匪之間諜學校，規模宏偉，深處「御花園」內，周圍防禁森嚴，數里不許進，年來人但以為園中存儲軍火，不許外洩而已，而未知其中正訓練數及千人，各

⁷ 自白式的敘事於當時的公領域中被普遍使用，以「證明」敘事內容毋庸置疑的真實性。亦即，以象徵之角度而言，「自白」之形式單向性的決定了其內容——而這也便是為何自今日的角度而言，絕大部份的此類自白同質性甚高，故而顯得「無聊」之故。

自白同時以書寫及身體展演的方式進行；譬如，所有的「反共義士」，包括大陳島與一江山「難胞」，均需於公共空間中不斷自白其「為匪迫害」及如何發現「共匪淨癩面目」之過程，其展演對象不僅為「全國同胞」，亦包括「前線戰士」，因此，「反共義士勞軍」便成為整個五零年代國家儀式（state cults）的重頭戲之一。

國國籍均備之男女間諜，本文材料，來自過早派出潛伏內地，而為國軍所捕獲之該校學生俘虜所供認者，均可信其確切。（德苓 1951）

這個跨國共／間諜訓練計畫的主旨，如前所分析，在培育「超逸規範性」；於此，「超逸性」表現於主體不為既存社會分類制度（如階級與國籍等）制約，可隨時模擬周遭權力脈絡中人與物之關係的能力；有趣的是，此超逸性於此與「過度氾濫性」、與「不可自抑性」併合，即，不可自抑者為資本主義社會中個人擁有以及操弄商品的能力——也就是說，對此能力之自我約制被預設為國／族個人最基本的規約之一：

學生課程之中，即有一項為學習浪費奢侈之行為，求使學生於將來工作上，能混跡於豪富者之前，而不露其寒賤冒充之破綻，譬如吸菸，則舉凡世界各種名牌香煙，煙絲煙斗，打火機等煙具，無一不備，而指示其優劣判別，及使用之場合及技術等，又如香水化妝，則舉凡各國最上等之香水，水瓶水球等，而無一不有，即早午夜應用何者，何者應洒於身上某部份。（同上）

對物之規範界分之混亂，依據前述之人—物原則，必然性地導向個人身體疆界與感官認知的混淆：

其中一項害人之法，乃為比殺人更殘酷，而其人又生存，毫無損傷者。其法為將對象人物，囚於一密室中，室中則黑暗至全無光線，人在其中，始則黑無所見，久則眼球變化，漸能覺物，繼又能見物辨物，以至見物清楚。終而至於能在室中讀報時，則已毒害成功，其人出來，已不能見物，非於黑暗中，便等於無眼矣。則室中盡屬強烈之紅色，時常閃耀猛烈之紅光，久之其人能凝睛注視裂閃紅光而無刺眼之感時，便可放出，其人乍睹紅色外物，神經即錯亂，繼發狂。（同上；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間諜訓練終結於將受訓者的肉身轉化為可源源不絕釋放心慾力之機器，此機器之可怖處在於其必能轉喻性地將與前述「超逸規範性」、「過度氾濫性」、與「不可自抑性」等特質轉移至與其交接

之（國／族）身體之上（或之中）。在現世之象徵秩序中，可被指認、可認同異己之主體生命，如本文初始所論，必須依賴於多重包括時間及空間之界分區隔，如此方可生產正統、可被規訓之身體；因此，在此身體於瞬間轉化為字面化（literalize）這些「匪諜性」時，其象徵生命便失去，因而必然性地便會面臨其物理生命之消亡／被剝奪。這整個過程便是「匪諜」工作之精髓：

每一學生，均須受笑面殺人，愈殘酷愈快樂之訓練，通常以年輕貌美之男女死囚犯人，押一密室中，裸而縛之，縛至牢，或使男生對女犯人，將犯人身上任何毛髮以最慢之速度，逐一扯拔脫下。或則持小刀，遂寸將之生生活剖。種種慘象，聞不忍聞，而被輩則須求其人之慘呼，流血掙扎等，愈慘烈而愈覺得快樂，所以如此，乃為「滅絕人性」始得不為情感所動之初步訓練。

其中有一種，乃使男女學生，以最熱情之性動作，對待被試驗之人犯，於性動作最興高采烈時，而以種種毒殺之手段施之，而絕無絲毫留戀。此舉尤其特別施訓於女間諜，自其指甲間所藏毒藥僅憑熱情之一夾，即能傳毒於其人，而毒藥之裂，其速有過氰化鉀十倍者，其緩有延至十小時者，殺人于性舉動中，誠異想天開也。（同上；底線為本文作者所加）

這篇報導於此嘎然而止。確實，如前所述，在本質虛空的流亡情境中，最後僅存可能意義之來源便是個人感官性之身體、以及與其產生模擬複製認同關係的理論上之意義能指載負者。因此，最可怖之情況，便是當「身體」這最後一道防線亦崩潰之時。國民政府所製造之政治冤獄，由黃美之的例子可知，其效力便在徹底地摧毀這防線；弔詭的是，此政治極權所極力再現之「共匪」／異己卻正又再現了極權運作之象徵層面。當國府的流放政治體與前文中所描摹之「女匪諜」的性愛身體融合為一時，便正是五零年代市民想像空間奠基之期。

後記：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曾薰慧、孫蕙蘭二位同學於1997年6月至9月期間與我共同蒐集相關資料，並固定參與資料之分析討論，對本研

究之論點發展貢獻甚大，於此特別感謝二位之幫助。部份有關姜貴之資料由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同學吳復華提供，於此一併致謝。最後並感謝蔡柏貞在校對及文字潤飾方面的協助。

參考文獻

- 琦君，1980 <金盒子>，<湖天歸夢>，<我的第一本書>，<校後記>。《琴心》。台北：爾雅出版社。
- 黃美之，1998 <我的紅色塑膠番茄盒>。《不與紅塵結怨》。台北：躍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趙彥寧，1998 <看不見的權力：非生殖／非親屬性論述的認識論分析>。《新聞學研究》，第五十六集，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
- 姜貴，1957[1952] 《旋風》。台南。自費出版。
- ，1961 《重陽》。台北：作品出版社。
- ，1974[1962] <台南·濰水·巴山>。《無違集》。台北：幼獅文藝社。
- ，1974[1969] <夢裏慈暉>。《無違集》。
- 焦一枝，1950 <我在台北——開筆大吉>。《自立晚報》，八月十六日。自立晚報
- ，1951 《獎號召匪諜自首獎勵檢舉匪諜辦法摘要》。第一版。十月七日。
- Ross, T. 著，陳森譯，1974 <論姜貴小說的主題>。《書評書目》，14 期。
- 陌上桑，1968 <滄桑之後>。《台灣日報》，副刊，十一月二十四日。
- 德苓，1951 <瀋陽間諜學校訓練「性動作」殺人>。《自立晚報》，<萬家燈火>，九月二十四日。
- Alho, O. 1987 “Culture and National Identity.” In B. Almqvist, S. O Cathain, and P. O Heilai (eds.), *The Heroic Process: Form, Function and Fantasy in Folk Epic*. Dublin: The Glendale Press.
- Althusser, L. 1971 *Lenin and Philosophy*. New York: Monthly Book Review.
- Appadurai, A. 1991 “Global Ethnospaces: Notes and Queries for a Transnational Anthropology.” In R. G Fox (ed.), *Recapturing Anthropology: Working in the Present, 191-210*. Santa Fe, NM: School of American Research Press.
- Balibar, E. & I. Wallerstein 1991 *Race, Nation, Class: Ambiguous Identities*. New York: Verso.
- Bergson, H. 1988 *Matter and Memory*. New York: Zone Books.
- Bhabha, H. 1990 *Nation and Narr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 Chow, R. 1995 *Primitive Passions: Visuality, Sexuality, Ethnography, and Contemporary Chinese Cinem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Clifford, J. 1988 *The Predicament of Culture: Twentieth-Century Ethnography, Literature, and Art*.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Deleuze, G. 1989 *Cinema 2: The Time-Image*. Minneapolis: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During, S. 1990 "Literature—Nationalism's Other? The Case for Revision." In Homi K. Bhabha, ed. *Nation and Narra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p. 142-143.
- Freud, S. 1963[1929] "Fetishism." In P. Reiff (ed.), *Sexuality and the Psychology of Love*. New York: Macmillan.
- Gilroy, P. 1991 *There Ain't No Black in the Union Jack: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Race and N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evinas, E. 1989 "The Servant and her Master." In *The Levinas Reade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pp. 150-159.
- Libertson, J. 1982 *Proximity, Levinas, Blanchot, Bataille and Communication*.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 Malkki, L. H. 1992 "National Geographic: Rooting of Peoples and the Territorialization of National Identity among Scholars and Refugees." *Cultural Anthropology* 7(1): 24-44.
- 1995 *Purity and Exile: Violence, Memory, and National Cosmology among Hutu Refugees in Tanzania*.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Turner, V. 1967 *The Forest of Symbols: Aspects of Ndembu Ritual*.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Van Gennep, A. 1960 *The Rites of Passage*.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